

魏润身 著

天 阶

和珅故事

北京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天阶/魏润身著. —北京: 北京出版社, 1996

ISBN 7-200-03140-2

I. 天… II. 魏… III. ①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②历史
小说-中国-当代 IV. I247.5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96) 第 24886 号

天 阶

TIANJIE

*

北 京 出 版 社 出 版

(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)

邮政编码: 100011

北京出版社总发行

新 华 书 店 经 销

展 望 印 刷 厂 印 刷

*

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 12.375 印张 296 000 字

1998 年 1 月第 1 版 199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5 000

ISBN 7-200-03140-2/I·446

定 价: 14.00 元

1

暮春，南苑被葱茏、苍翠弥漫着、笼罩着，团河行宫外的九门域内，一望无际的皇家猎苑沐浴在晨雾中。纱般的薄雾裹藏不住春的壮阔、春的涌动，随着晨曦的展露，葱郁的猎苑渐渐清晰地出现在人们的视野中。

一只黄色的野兔窜出草丛，两只麋鹿眨着胆怯的眼睛来到海子边，它们静静地环顾，小心翼翼地低头，饮水，然后抬头四望，时刻处于小心、警惕中。

棕色的狐狸、金色的鹦鹉、灰色的刺猬、红色的松鼠都出来了。白昼使它们的胆子大起来，霞光使它们更加清楚地看到了春光与世界，皇家猎苑的春天，当是一切生灵的节日。

年逾花甲的弘历皇帝来到了这里。既然每年都要去承德进行木兰秋迹，那么春天何不到南苑来？这里有三海子、四海子、飞放泊、晾鹰台……不亚于木兰围场的好去处。

实则，元朝的忽必烈、成吉思汗就喜欢上了这里。飞放泊

的每个海子均由一眼冽冽清泉汇成，因其四时不冻，自然周垣万木成林，水足草丰。密林、花草、湖泊，使皇苑成为万兽出没鹰鹤群栖的万牲园。波光潋潋，波光潋潋是南苑在诸多围场中独具的。

六十五岁的弘历硬朗矫健。沐浴在南苑的葱茏中，他常常勒马驻足，远眺、环视、端看，碧波荡漾，野花烂漫，万木苍翠，春色盎然。岂止是万木万牲在春的季节里充满生机，人也如是，他也如是：阳和启蛰，品物皆春。身上好舒展，他欣然觉得自己好年轻。

正是因为一冬蓄养，体力强健，他才让豹房太监把两只老虎也运到南苑来。南苑的唯一缺憾是离城太近，没有虎豹豺狼这些猛兽。谁知怎么了，年过花甲反而锐气不减，反想更加些刺激，在哨围中放上几只老虎，亲自射杀只猛虎才开心呢。

在木兰、马兰峪、南苑、西苑，他禀承祖制年年田狩，不知猎获了多少只山鸡、野兔、梅花鹿，毕竟没有亲手射杀过虎豹熊罴。今春想尝试，所以把豹房的老虎带来了。

随侍左右的文武官员一个个提心吊胆。皇帝这是怎么了？那两只斑斓猛虎已然饿了好几天，这要是打开笼子猛地窜出，天呐，皇帝已然早过花甲啦。

弘历毫不畏惧，大清国以弓矢定天下，如今中原升平和乐了多少年，包括他这个皇上在内，怎不应该历惊蹈险呢，八旗丁勇入关之后已成颓势，这一点他已经略见苗头，其意不单在射虎，要让朝廷上下居安思危，大智大勇，一往无前。

飞放泊之西，是一片如毡的草坪。围哨们已把几只四不象轰赶到这片草坪中。鹿角牛蹄马身驴尾的四不象最主要的属性还是鹿，轻捷、灵敏、胆小、温顺，它们时而四下逡巡，时而跃出几步又退至原地。围猎的士兵林立，早已形成了一个巨大的人栅，它们极难冲出去。

两只老虎也被两辆木轮车推至海子边，它们始终没咆哮，惊天动地的围猎声把它们吓呆了，此刻虽然静下来，它们好像仍然没有醒过闷儿。平日在豹房悠悠闲闲养尊处优，有的是活鸡活兔供它们消受。平日来赏看的人并不多，来了也是安安静静的。不知这些天为什么挨饿，不知为什么把它们运到这万木丛中却又如此喧闹的自然中来。不过，它们看见了猎物，可口的麋鹿，它俩在木笼中站了起来。

御前大臣们更加不安起来。破天荒的射虎，真怕出个闪失！尤其皇子、皇孙们也都同列，跑不及呢，就是天子一族无论谁受到一次惊吓，臣子们也担当不起啊。

事已至此，没有人在此时此地再向皇上进言，人们了解乾隆的脾气。

小麋鹿见到老虎再也站不住，它们向四下跳跃奔突，没冲几步就被人们吓回来。一方是虎，一方是人，它们只好在原地兜圈子。

狩猎官兵也比每一次围剿都紧张，不得出事故，不能伤皇帝，御前大臣、统领都统已然千叮咛万嘱咐，可是——近在咫尺，斑斓猛虎近在咫尺，即将发生的一切都——实难预测。

弘历骑在一匹黑白花的长颈马上，轩昂的气宇、挺括的腰板、舒展的肩臂、自若的神情倒是起了些安定人心的效用，一切都在帷幄之中，早就期待着这一幕，人人手中不都握着剑戟弓矢吗，怕什么。他微微地抬手，豹房太监马上会意，这就要开笼，皇上马上就要射虎了。

全场肃静下来，连那鹿，那虎。

哗楞楞一声铁链响，左侧笼中的虎栏开启了，一只八尺有余的老虎轻轻悄悄走出来，它看看草坪上的四只麋鹿，没有如人们预料般地猛扑上去，而是凝眸远望，然后俯下了上肢。

飞放泊上下，一片悄寂与肃然，漫说是人语，连水禽飞鸟

也刹住了声音，好静，行云遏止，流光、空气也一时凝住。

老虎的屁股高高地翘起来，慢慢地，它开始向前挪步。四只麋鹿已然看见老虎向它们逼来，可是没有动，它们不知向哪里跑，又好似被远方天敌的气味所攫住，动不得。

突然，老虎的上身扬起来，急速地向前猛跑，这时麋鹿才慌乱地奔逃。

四不象没有向人墙逃逸，它们围着海子奔跑，然后又上了那方巨大的草坪。老虎的步幅要大得多，它距麋鹿越来越近了，但是麋鹿们却不散开，而是并排一起向前逃。弘历骑在马上静观，早已握在手中的箭矢没有射出去，俟候时机，他要射得精彩些。

斑斓猛虎终于把四只麋鹿冲散了，它径直逼向稍嫌瘦弱的一只。晃动，视野中，人们只能分辨出两片褐、黄色的物体在晃动。弘历屏住呼吸了，一刹那，他要捕捉的就是一刹那，一瞬间。

别抓上，别扑上，他突然焦灼地为被死追的那只麋鹿忧惧起来，太远了，它们奔突得太远了，手持的这把八力弓够不着。

真想松弦拿起胸前当年那只洋教士送他的望远镜看一看，又张弛不得，迅跑，瞬间，箭在弦上哪能松弦！

蓦地，老虎飞身一跃薅到了麋鹿的后臀，这是多好的瞬间，此时要是一箭射去正中猛虎要害——太远了，矢力所不及，只好眼睁睁地惋惜。

咦，几个飞旋，只见被掀翻的四不象连着在草坪上翻滚了十几次身，老虎竟也跟着打了两个滚儿，那麋鹿一个停顿一个返身，又迅疾地朝正北方向跑过来。好，这次机会真来了。

掉转过身来的老虎又急追，翠绿草坪上的两片异色越贴越近了，弘历早已拉满了弓，再近一些，再近一些，扑，扑，老虎怎么显得迟钝笨拙呢。

老虎并不笨拙，是弘历的心情太迫切。只见老虎奋起一步猛地一蹿，用前爪一扇，被迫的麋鹿横向翻了两翻，没容它又站起来，虎已一口衔住了它细长的脖颈——嗖，弘历松手放出一箭，正中老虎左肩，那畜牲大吼一声松开麋鹿，肩插利箭向弘历这方扑过来。

弘历早有准备，他又跟着一箭，射中老虎前胸，老虎依然不倒，他又连放两箭，一箭中左颊，一箭中咽喉，老虎终于仆倒在地上。

掌声四起，海子边响起“皇上万岁”、“所向无敌”的喝彩声。是厉害是精彩，乾隆皇帝独具空前绝后的文治武功。

刚才那一幕多么惊心动魄，谁不提心吊胆呢。

——这种独出心裁的狩猎，其实莫若说是游戏，哪里是闹着玩儿的事情？射虎表演，表演的是皇上，旁人哪能轻易逞能！再说这种围猎绝不可以乱放箭，射不到老虎漫说是射到皇上，就是伤着哪一个王子皇孙满汉廷臣也不是闹着玩的啊。可是，又着实令人胆战心惊，皇上连放四箭，老虎才倒在地上，而且距离越来越近，亏了箭不虚发，亏了皇上从容自若处乱不惊，看的人谁不惊出一身冷汗来呢。

龙心大悦，弘历把手一挥，率领众人围拢上来，看看这致命的几箭，看看他何等的弓矢神威。

跟随他走上前去的只是近侍与皇子，他们来到老虎面前，见它的身体一起一伏，还在大口地喘息，弘历坐在马上俯视一眼又让众人散开：“你们小心，它还没有断气。”

众人小心地刚刚退后几步，突然那只身中四箭的猛虎一个鹞子翻身蹿了起来，直扑射杀它的弘历。猝不及防的弘历哪里想到奄奄一息的老虎会向他垂死突袭，用弓背一抡，自己却一个侧歪落下马来。岂料那只老虎也从马背上跃过，一下落到弘历的身后。天呐！

危在旦夕之际，人会迸发出意想不到的潜能。落在地上的他一骨碌起身来，飞身向南跑去，那虎掉过屁股又是一跃，六十五岁的弘历一个踉跄栽倒了，老虎披着四支箭矢大吼一声，身体腾起一丈多高又向弘历扑去——刷，只见一道乌亮的蓝光闪过——扑！一只长矛远远飞来直入虎口穿肠而过，定定地穿住！老虎喷出一腔热血直挺挺地僵在地上了。

千钧一发，老虎就挺在弘历的脚下。

近侍和远方所有的人都一直惊呆在原地。谁想到这奄奄一息的老虎瞬间把皇帝扑下马来，谁敢在皇上身边挥刀舞剑？再说也反应不过来，全懵了。

不知谁突然投出手中的长矛，那长矛就是从皇上仆地的正上方瞬息穿过的，更为令人惊叹的是不偏不倚入口穿肠，穿住老虎的本事谁人能不钦敬叹绝呢，神了！

还是十五皇子颢琰最先从惊痴中明白过来，他急趋几步单膝跪地，一手托起了弘历的肩膀：“皇阿玛，您……”

弘历跌得不轻，但是不觉疼，刚才的危急凶险把他吓懵了。太突然，这一切来得太突然太迅猛。他就势坐起来，看看满地的鲜血和那只被穿在地上的老虎，恍然悟出栽倒之后侧身一滚，头上一阵光闪风过，老虎并未扑到自己身上来。千钧一发是谁投的枪？好准好狠穿肠而过！

“你躲开，不要紧。”

他双手撑地站起来，趋前一步再猫腰，那只虎口角涌出的鲜血把矛柄已然浸得通红。他瞪圆双眼细看矛柄，不偏不倚刚巧卡在虎口的獠牙间，叹为观止的精绝，这是谁的神功？

如茵的草坪上，一片静谧。他掸掸两袖转过身体：“这是谁的投枪？”

远远地，跑过一个人来，临近皇上的时候，他的步子一下又慢下来，软软地跪在地上：“皇上，奴才实是冒昧……”

弘历看那人，白白净净身材高挑，眉宇上吊透着一股英气，秀气，灵气，便自我解嘲般先呵呵笑了起来：“你救了朕，这番话又是从何说起呢？”

“奴才急中……不不不，奴才害怕皇上被恶虎所伤，才冒死孤注一掷的。”

“孤注一掷？”弘历刻意缓解化解自己的紧张，“什么意思？”

“其实，皇上身边有多少人……”那年轻侍卫怯怯地抬了一下头，又赶忙低下脑袋，“手中都有利器，他们是害怕伤了皇上……才没有放出手中的家伙。”

众人无不为此言感动，真是如此，他们是怕伤了皇上，当然，刹那之间全懵了，这名侍卫心真好，他在为所有人解脱。

弘历点头，又抬手摸摸腮问：“那你就不怕伤到朕的身体了？”

“情急之中……奴才什么也……奴才也不知为何把手中的矛枪投出来。”

弘历长长地吁出一口气，世间唯有“真”字难得，这个侍卫之言不掺些许谄媚，舒服，此言说得他好舒服。

“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奴才和珅，祖姓钮祜禄氏。”

“现在何处司职？”

“奴才在尚仪备用处任三等侍卫。”和珅始终不抬头，万人瞩目之下，他确实不知面临的是祸是福。

“祖上何人？”

“高祖尼牙哈那巴图鲁蒙受龙恩，以军功被授三等轻车都尉，阿玛常保袭职，曾领福建副都统。”

弘历点点头，知道，知道尼牙哈那巴图鲁，还见过和珅的父亲常保，三年前病亡的那位副都统，但是印象不深，哪及面前跪着的这位年轻侍卫这般精神。

“和珅，今日之事足见你临危不惧，处乱不惊，朕封你为乾清门御前侍卫。”

“谢皇上。”和珅拄地的双手这才觉出麻。从决定投枪的瞬间，到刚才与皇上的对答他都是孤注一掷，不知投得对不对，因为皇上身边的近侍都没上手；不知投得准不准，他确是于千钧一发间举臂挥枪，眼见那枪是擦着皇上天灵盖飞过去的——根本没想到能一枪投入虎口，天助我也，不是天助才叫邪呢。

“和珅，你平身。”

“奴才……”他怯怯地站起来，平日多想贴近皇上，今日真的受封了就站在御前，身上却万般地不自在。

弘历爱怜地看着他，平日怎么没发现，粘竿处内还有这么英俊勇武的一名侍卫呢。

“你的功夫也堪为一绝。”他看看直挺在地上的老虎。

“皇上，奴才也是瞎蒙，这实在是天助，是天助奴才，把枪刹那投入虎口之中。”君威面前，和珅确实尚不老辣，他的武功一般，刚才那一掷是情急所致，其实他真没这般精绝的功夫，不敢在皇上面前胡吹乱捧，尤其是对自己，皇威镇慑得他来不得虚言，他心中一直在战战兢兢噉。

“依你之言，真可谓‘人则鬼神所附者也’。”弘历益加赏识，和珅的言辞、心态好平朴。

“奴才刚才那瞬间，如同作诗一样，嘉言丽句，音韵天成，非徒积学所能，盖有神助者也。”

弘历点头，既谦逊又有学识，和珅借用了徐铉那为诗的神助之说。

“嗯，神理凑和时，嘉言丽句，辞采华章，浑然天成妙手偶得。”

“诗之至精者，盖天机自动，天籁自鸣也，奴才孤注一掷，当是天机自动。”

顾琰及众皇子皇孙、王公大臣静静地听着和珅与皇上的对答，真新鲜，皇上再感激此人的救命之恩，也不至于在这飞放泊之畔，只与和珅一人这般问答呀。非同一般，救君之命先放在一边，皇上还从没对臣下有过这么大兴致，更兼一个粘竿处三等侍卫，新鲜。

这时，不远处那只被咬伤颈项的麋鹿又扑扑地在草地上挣扎——将众人的视线吸引过去。

弘历也看到了，他跨前一步牵起和珅的手向那只四不象走来：“虎你杀得好，我们再去看看它。”

众人尾随着他俩又围上了受伤的麋鹿。麋鹿的腿折了，颈项被虎牙掀开一块皮，白骨浸着血丝裸露着。它已不再怕人，眼神痛苦且无奈，三番五次在草坪上一挣一挣地要起。可是，刚才老虎最后的一扇使它的一条后腿折断了，透过皮毛，能看到它的伤腿骨节支起，吓人地凸支着，哪里还站得起，求生的欲望使它一次又一次地往起站，它好疼。

正是因为它不断地站起挣扎，又颤颤巍巍地一头歪倒，才把人们的目光又都拢聚到这里来。

弘历近前端看片刻，若有所思地说：“弱肉强食，猛兽于它是多么强悍。”他意味深长地扫扫众人，又看了和珅一眼，言外之意好像在说，比起凶残的猛虎，和珅却又多么骁勇多么强健。

众人点头，谁也不好在这个时候插话。

“把这只麋鹿捆绑起来，回去宰杀分赏六宫，鹿脯鹿唇敬奉太后。”

“噫。”

两名御前太监拎过绳子上来捆绑，不料和珅上前一步将他们拦住了：“且慢，呦呦鹿鸣皇上不觉心躁吗？”

弘历和众人又是一怔，和珅这话什么意思？

弘历没及开口，和珅又向他转过身来禀道：“皇上，这麋鹿

之血能补精补神补血补气，奴才为皇上献上一碗鹿血，以报皇上封赏之恩吧。”

弘历看看这位俊秀的侍卫，不知为什么欣然答应了：“那好，朕还真有些饥渴，朕喝，你去取血，朕喝。”

两名御前侍卫抽出腰刀，和珅上去接过一把挡住他们：“我来。”

弘历笑笑：“你投枪刺虎已然很累，还是让他们宰杀，控出血后你呈献上来就成了。”

“不，我来。”他没遵君命，上去一步，单膝倚在鹿身上，麻利地用绳子三缠两绕，将呦呦的麋鹿捆绑住它的四条腿，然后用手掐头，接过太监递上的一只青花瓷碗，放在鹿颈下面，接着挺刀直向鹿喉刺去，小鹿呦呦几声便闭上了眼。

一碗粘稠的鹿血端上来，灿灿的春阳之下，依稀看得见碗中的热气在升腾。弘历欣然地看看和珅，突然又把眉头皱起来。真是兴之所致，自己年轻时喝过鹿血，可是五十之后益发觉得生血很腥，这些年再也没有生喝过，一时糊涂一时糊涂，怎么刚才答应得那么痛快？

“朕……”他抬起双手，轻轻摇摆，“俗话说宝剑赠予壮士，红粉献给佳人，今日你好智勇好豪杰，朕将它赐予你喝吧。”

和珅上挑的眉毛微微耸动了一下，双膝一屈跪在地上：“奴才再谢皇恩。”抬手举碗开口微仰，一口气把那碗鲜红的鹿血喝下去。

“好，启驾回銮。”

像是一场仰敬天神的祭祀，第二只老虎也不放了，今天的狩猎到此为止。

回返团河行宫驻蹕，弘历又把和珅叫到自己的御前：“鹿血腥膻，你刚才干吗又想敬奉朕一碗鹿血？”

“一为皇上健身大补，二也要尽早让麋鹿气息断绝。”

“哦？”这下一重意思弘历确实没有想到。

“奴才闻听皇上要回宫之后分赐鹿肉，何必让那生灵呦呦地活受？奴才一心要尽快尽早地杀死它。”

“哦……”弘历定定地看着和珅，实出意料，勇武之余，他还有一副菩萨心肠，可不是，看那呦呦伤鹿，它确是钻心地疼痛，既然定要宰杀，何必让它受罪，它也是性命，它也是生灵哦！

他命和珅退下，心中油然发出一股融融暖意，今天的历险令人想不到，发现如是的的一个和珅，也真令人大出意料。不单是精忠智勇，此人还仁慈悯阔，已经袭了常保三年的轻车侍卫，一天到晚为自己准备仪仗銮驾，怎么当初就从来没有注意过他？好生的怪事。可惜，竟还有些相识恨晚呢。

2

朦胧的月光之下，和珅久久难以安眠，完全是突如其来，他是灵机一动，千钧一发，孤注一掷，因为自己的武艺平平，真不知一枪投去刺中的到底是老虎还是皇帝，刹那之间他已控制不住自己的神智，半月之后的今天，想起当时的场景还惊悸。可他成了宠侍成了英雄，紫禁城内外传颂，和珅力挽狂澜千钧一发救了皇帝。

他信命，这是命？要不他坦诚地给皇上背那“天机自动”，“天籁自鸣”呢。又不然，机遇永远赐福、降临于有备者的面前，自己不搜索枯肠卧薪尝胆处心积虑想取信于皇上吗。

当然是这样，虽然娶了大学士英廉的孙女做妻子，但他不过是个三等侍卫，不过隶属五旗中的正红旗，瞅瞅住的这方区域，西直门，豪族显宦哪有一个住在这里的？

当年，“随龙入关”的旗人在北京城内的居住宅第是严格按

照八旗驻地划分的：

正黄旗	德胜门内
镶黄旗	安定门内
正白旗	东直门内（以上为上三旗）
镶白旗	朝阳门内
正红旗	西直门内
镶红旗	阜成门内
正蓝旗	崇文门内
镶蓝旗	宣武门内（以上为下五旗）

他家住在西直门内的驴肉胡同，低人一等，心中始终郁郁的。轻车都尉轻车都尉轻车都尉，祖宗几代都没能跃上都统一职，父亲不过闹了个副差，不甘心不服气，他处心积虑要崛起。

崛起之后干什么？他没有想得太遥远，不过是抬成上三旗，不过是扬眉吐气不再受贵人鄙夷，歧视，不过是要更好地孝忠皇上，为江山社稷略尽匹夫之力。时时有着这样的念心儿，终于在飞放泊一鸣惊人取信于皇帝，兴奋之余好后怕，后怕过后又是一阵侥幸与窃喜，绝不是歪打正着，功夫不负有心人，自己确是经年伺机，只是这一次才得以初试锋芒而崭露头角嘛。

第一次，见到了面前是坦途，有阶梯。皇上对他的厚爱溢于言表。那天刺虎之后，他当众被封乾清门一等侍卫，实则回到紫禁城的这几天，皇上几次将他叫至养心殿中来，与他谈论诗书与词赋。今天上午，皇上还溜达到养心门外对他说：

“那天依你之言，朕之作诗，也‘非徒积学所能，盖有神助’喽？”

“嗯……”他沉吟片刻，这个问题太突然，他恭谨地搓搓两手说，“皇上当然勤勉为先，自然神后有助，不过更重要的一

点于皇上，又使得这二者皆微不足道了。”

“哦？”弘历又觉得很新鲜。

“生而知之，先知先觉，孔丘、孟子早已论及天才超人之卓异，何况皇上为旷世之明君，当然皇上的文才武略超凡脱俗，出类拔萃的喽。”

“也不尽然，也不尽然。”弘历向他瞥瞥，摇了摇头。

“奴才不明白。”他的胆子比在飞放泊大了些，故做迷惘状。

“李白、杜甫、白居易，未居高官出身平平，遗下脍炙人口的好诗千百篇。”

“皇上的诗赋哪一首比他们差？经年代才得以流传。”他极为认真地反驳。

“是吗？”

“当然了。”

“朕的哪首诗好？”

“篇篇为不朽之作。”说着，他朗朗地背诵起了乾隆的《午门受俘诗》：

雷霆申宿令，阊阖受新俘。
詎乃恩全背，安能诛竟逋？
缉凶新附馘，宥命旧奸瞿。
白练陈班末，双顽肆市衢。
快情天意顺，大礼众情愉。
益切钦心镜，永怀巩帝图。

弘历真的一怔，使劲眨了眨眼。这真是二十年前准噶尔部发生叛乱，他派班第和永常为大将，率兵五万西征，将不肯投降的巴朗生擒回京之后所做的“受俘诗”。不知和珅怎么知道，背得滚瓜烂熟，还吟得绘声绘色。

“你怎么——”

“皇上的御制诗篇，出口落墨便会不胫而走，奴才因为喜欢，才搜集背诵了许多。”

“记得午门之诗朕不只做了这一首。”

“奴才当然知道，这第一首受俘诗皇上做于六月庚申，十月戊午，皇上又做了一首。”他顺口又背出了“鸳瓦缤纷积瑞银，受俘军礼举重新……”那第二首律诗。

“嗯，你的脑子真好，连我自己都模糊了词句。”弘历惬意地颌首，想不到自己的诗如此脍炙人口，想不到和珅背得滚瓜烂熟。

.....

看着跃动的火焰，他两道清秀的眉毛微微蹙了蹙。如果投枪刺虎是出于情急，在养心门外咏诵御诗却是早有准备。几年来他求英廉搜集了不少，得空便在家中背诵，虽然枯燥乏味，但它们是御诗，乾隆御诗胜于唐诗宋词千百倍。

果然飞放泊之行后刚回宫就用上了，袖手于前疾书于后，厚积薄发，古人所言极是，一番苦心总算派上了用场。

又不完全出于谄媚委琐别有用心，普天之下莫非王土，率土之滨莫非王臣，身在天子脚下，谁不愿意取悦——不，取信于皇上？他为了精忠卫君才临危不惧，为忠君报国才背了那么多御制诗的啊。

难以入眠。世间有什么比受到皇上的赏识、青睐更荣幸！三等侍卫，一等侍卫，一步上了两个台阶。怎么才能更让皇帝垂爱？思索得好累，升官晋爵如同人生驿站，一旦上了快行的车驾，车马奔驰起来心旌也要跟着摇曳，一切都是同步的，想停也难停下来。

冯氏见他一人在灯下兀坐，也又披上衣服走到他的身边来：“老爷，该睡了。”她把一双纤手轻轻搭在他肩上。

他侧头，向她深情地瞥瞥，灯前的妻子好隽秀。虽然已经生下了一个儿子，但她的身材还是那般窈窕，在他面前依然是羞羞嗔嗔的。论家世，冯氏为英廉孙女，比他的门庭要显赫；论品貌，冯氏在汉军女儿中也是出类拔萃的。恩爱体贴，联姻七年他们从没吵过嘴。有时他为仕宦苦闷心情烦躁，还是冯氏常为他吟唱曲牌为他消愁。婚后五年她才生下爱子丰绅殷德，这期间她真怕自己不能为夫家生子嗣。多少次她劝他娶二房，他坚辞，冯氏是结发妻，他相信妻子最终能为他生出嫡亲来。不能轻易娶小，冯氏在他的侍卫生涯中为他分忧解愁，他不能轻易让她伤心嗽。

“你醒了？”他抬起双手扣住冯氏的纤指。

“始终就没有睡着，”她前移坐在他身侧的一只绣墩上，“这些天你怎么觉更少了？”

“我也不知道，连饭都一吃就饱。”

人生，愁苦会让人不思饮食睡不着觉，亢奋也是如此，多少天来他还一直亢奋着。

“我知道，你可是……”她明白，意外的升迁使丈夫一直很激越，可是毕竟不能老是平静不下来，更超然些才能再图远谋。

“约儿，你去点燃一支香烛。”

“干什么？”屋内既无观音又无释祖，他要为谁烧香供奉？她不解地看着他。

“点支粗些的香来，啊？”他冲她神秘地笑笑，“我要做件事情。”

冯氏还是依他的话点了一支香，粗粗的，捧到他的面前来：“给，最粗的。”

和珅接过香，两眼定定地看着香烟在灯烛旁袅袅地升旋，轻轻地缭绕。